竞争性比选文件

项目名称：重庆市长生桥中学校2025年教师办公桌椅及文件柜采购

采购人：重庆市长生桥中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天之瓴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篇 比选邀请书 3](#_Toc20486)

[第二篇 项目服务需求 6](#_Toc3639)

[第三篇 项目商务需求 6](#_Toc3639)

[第四篇 评审程序、标准、无效响应及采购终止 10](#_Toc1597)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15](#_Toc13842)

第六篇 [合同条款 19](#_Toc2980)

[第七篇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 21](#_Toc6048)-

第一篇 比选邀请书

天之瓴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接受重庆市长生桥中学校（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重庆市长生桥中学校2025年教师办公桌椅及文件柜采购进行竞争性比选采购。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竞争性比选。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最高限价（元） | 比选保证金（元） | 成交供应商数量（名） |
| 重庆市长生桥中学校2025年教师办公桌椅及文件柜采购 | **168420.00** | **无** | 1 |

一、比选项目内容

二、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财政资金。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一般资质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特定资格条件：无

四、比选有关说明

（一）资料下载

凡有意参加比选的供应商，请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报名截止时间之前，在重庆市“行采家”网站（https://www.gec123.com/）网上下载查看本项目竞争性比选文件以及变更公告等采购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下载查看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竞争性比选采购实质性要求内容。

（二）比选文件公告期限：自比选公告发布之日（2025年7月14日）起三个工作日。

（三）比选文件售价：500元/分包（售后不退），在递交纸质响应文件时缴纳。

（四）报名方式：

1.在本项目比选文件发售期内，[在竞争比选文件发售期内，将《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见本篇后附表，加盖供应商公章）扫描后发送至tianzhiling2021@126.com（邮箱）。](mailto:非现场报名方式，将磋商文件汇款凭证、《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加盖供应商公章）扫描后发送至517027597@qq.com（邮箱）。)

2.报名有效期：2025年7月14日-2025年7月16日17：00(北京时间)，超过规定的报名时间，报名无效，其投标文件将会被拒收。

（五）报价时间：

报价开始时间为2025年7月18日09时00分-14时30分（北京时间）。

（六）响应文件上传要求

供应商须按本项目规定时间在重庆市“行采家”网站（https://www.gec123.com/）报名并按要求上传签字盖章齐全的响应文件扫描件，未按要求提供的为无效供应商。

（七）供应商须知

1、本项目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投标报价，投标供应商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平台电子响应文件及现场纸质响应文件的提交，且线上线下递交的响应文件内容须保持一致，如不一致以纸质文件正本为准。

2、线下投标地点：重庆市长生桥中学校会议室（仁德楼5楼会议室）。

3、线下响应文件递交时间：2025年7月18日北京时间14：00至14：30。

4、线下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7月18日北京时间14：30。

5、线下开标时间：2025年7月18日北京时间14：30。

6、线下开标地点：同投标地点。

**五、其它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分包）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响应。

（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同一合同项（分包）下的货物，制造商参与报价的，不得再委托代理商参与报价。

（四）本项目的澄清文件（如果有）一律在重庆市“行采家”网站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无论供应商下载或领取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澄清文件（如果有）的内容。

（五）超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六）比选费用：无论比选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比选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七）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比选，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八）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九）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六、现场踏勘

本项目不组织集中勘踏现场，需要看现场的公司请带公司委托书及介绍信到采购人备案后自行前往现场勘踏，勘踏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由勘踏人公司自行负责，与采购人无关。

七、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重庆市长生桥中学校

联系人：曹老师

电 话：13110113328

地 址：南岸区长生桥镇新塘湾1号

（二）采购代理机构：天之瓴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阳老师

电 话：023-62652790

地 址：重庆市经开区长生桥镇通江大道214号3-3

第二篇 项目服务需求

**注：本篇需求（“※”标注的除外）为符合性审查内容，响应文件若不满足按无效响应处理。**

**“※”标注的技术需求为重要技术参数，若不满足将按照评标因素中相关规定处理。**

### 一、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数量** | **单价限价** | **备注** | **合计最高限价** |
| 1 | 屏风办公桌 | 94张 | 950元/张 |  | 168420.00元 |
| 办公椅 | 94把 | 480元/把 |  |
| 2 | 文件柜 | 40个 | 850元/个 |  |

### 二、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尺寸规格 | 参考图片 | 技术参数 |
| 1 | 屏风办公桌 | 1400\*700\*760mm±1Omm |  | ※(1)桌子：1400\*600\*760mm士10mm；桌面：采用25mm厚多层实木饰面板。 ※(2)基材：多层实木饰面板。框架用材:优质工业级铝材厚度为1.5mm以上，铝含量大于93%，具有耐酸、耐碱、防腐蚀的特性，铝材表面处理技术先进，可根据客户的需要喷涂出不同的颜色，采用静电粉沫喷涂，烤漆，不易退色桌面屏风:高间隔并有250mm磨砂玻璃,喷涂校方“L0G0” (3)活动柜规格：450\*600\*600mm； 抽屉采用密码锁，密码锁规格尺寸:97\*30mm士5mm采用钢材质。 1)、系统第一次上电，个人密码初始值为“1234”按住“OK”键完成密码设置。 2)、密码器开启模式，输入设定密码按“OK”键，顺时针旋转右边按钮“180°” 3)、密码器关闭模式，逆时针旋转右边按钮“180°”即可完成密码器锁止功能。 (4)配优质塑料键盘。 (5)广东优质五金配件。 (6)底部加装防潮脚卡。颜色可选 |
| 2 | 办公椅 | 610\*600\*860-960mm±10mm |  | ※(1)面料：选用颐达防火不助燃面料，优质透气网布，经防霉防水、防油污、防磨损及抗尘埃处理;不助燃; ※(2)泡棉：采用30~55#中密度海绵，表面有一层防老化保护膜，长时间外力作用下不易变形;黑色PP料背架，带固定腰靠 (3)40密度高弹力海绵 (4)PP固定扶手  (5)25管1.8厚黑色烤漆弓形架。 |
| 3 | 文件柜 | 900\*400\*1800mm±10mm |  | ※材质:主材为0.8mm厚的优质冷轧板，颜色为塑粉本色。 ※(1)表面处理:表面经过十工位酸洗磷化处理; ※(2)塑粉:杜邦华佳环氧聚酯粉，颜色纯真，退色期在常温下为2年以上; ※(3)处理工艺:静电喷塑. (4)内部结构:柜体上部为对开玻璃门，内有1张活动隔板;柜体下部为对开全密封铁门，内有1张活动隔板 (5)1:材质:采用钢材质。首先用笔尖吧小圆点按下去，初始密码为000，如果修改过密码，请一定要拨动到正确密码后，再进行这项操作。  2:拨动密码键设置要更改的密码，密码为三位数。3:设置好密码以后，拨动一下开锁按钮，听到滴的一声，小圆点弹起来，属于密码设置成功。 |

**第三篇 项目商务需求**

**注：本篇商务需求均为符合性审查中的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若不满足按无效处理。**

### 一、交货期、交货地点及验收方式

（一）交货期：合同签订后20个日历天内交货（并安装完毕），且通过采购人验收。

（二）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验收方式：采购项目由采购人按相关规定组织验收，并出具验收书。如到货产品与封存样品不一致，采购人有权拒绝收货。

1.货物到达现场后，中标人应在使用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2.中标人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3.中标人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3.1设备技术参数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3.2货物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

3.3在系统试运行期间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运行正常。

3.4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并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4.产品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符合要求后，才作为最终验收。

5.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未达到磋商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中标人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6.采购人需要制造商对中标人交付的产品（包括质量、技术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制造商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

7.产品包装材料归采购人所有。

### 二、报价要求

本项目采取总价包干。本次项目采用人民币报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材料费、服务费、人工费、提供服务所需的各类费用及应缴纳税费等。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

### **三、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一）产品质量保证期

1.投标供应商应明确承诺：产品质保不低于壹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2.投标产品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

3.供应商的质量保证期承诺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按供应商实际承诺执行。

4.投标产品由制造商（指产品生产制造商，或其负责销售、售后服务机构，以下同）负责标准售后服务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予以明确说明,并附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

（二）售后服务内容

1.投标供应商和制造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成交供应商确实做到成交通知书中规定及投标文件所承诺的各项售后服务工作。

2.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供应商和制造商提供售后服务的，该供应商和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三）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

### **四、付款方式**

（一）采购项目验收合格后，由采购人以转帐方式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全部合同金额。

（二）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开具正式发票。

### **五、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注：若涉及软件开发等服务类项目知识产权的，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

### **六、其他**

（一）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篇及竞采文件其他条款的要求。

（二）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第四篇 评审程序、标准、无效响应及采购终止

### 一、比选程序

（一）本项目比选按照比选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供应商须按要求上传响应文件。

**（二）资格性符合性检查：**

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比选文件的规定，对比选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比选资格。

资格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 检查内容 |
| 1 | 供应商应符合的基本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注1）；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供应商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篇）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注2）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2 | 特定资格条件 | | 按第一篇“资格要求（三）特定资格条件”的要求提交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有） |

注：

1.供应商按“五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社会保险登记证以供应商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行政处罚中“较大数额”的认定标准，由被执行人所在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制定，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了较大数额标准的，从其规定。

（二）符合性检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响应文件签署 |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签字或盖章齐全。 |
| 响应方案 | 每个分包只能有一个响应方案。 |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完整性审查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数量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
| 3 | 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 | 响应文件内容 | 对采购文件第二篇（“※”标注的除外）、第三篇规定的内容作出响应。 |
| 投标有效期 | 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

1.评审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评审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供应商为自然人）签署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署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署并附身份证明。

3.在比选过程中比选的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与比选有关的技术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4.评审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供应商总得分为价格、技术、商务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相加，满分为100分。

5.评审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通过资格性检查、符合性检查的供应商）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并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综合得分排名前三的供应商为本项目成交候选人。若供应商的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报价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推荐。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以上都相同的，按商务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技术部分得分为0分的供应商，将失去成为成交候选人的资格。

二、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及权重**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明** |
| 1 | 投标报价  （30%） | 投标报价（30） | 有效的投标报价中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 |  |
| 2 | 技术（质量）部分（55%） | 技术响应（10） | A、起评分：  有效供应商的起评分为10分。  B、扣分条款：  重要技术参数（本招标文件第二篇中“※”号标注的部分），达不到招标要求的，每负偏离一条从起评分中扣除2.5分，起评分扣完为止。 | 详见本比选文件第二篇技术要求。 |
| 服务方案（45） | 1、整体实施方案：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整体实施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供货流程、安装方案、项目现场管理制度等。  （1）方案科学合理，有针对性，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且表述清晰有逻辑性的为优得12分；  （2）方案科学合理，有针对性，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且表述清晰有逻辑性，但稍有不足的为良得9分；  （3）方案基本符合项目情况，有针对性但逻辑性和表述有欠缺的为一般得6分；  （4）方案科学合理性不足，或针对性不足，或存在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或表述模糊无逻辑性的为差得3分；  （5）内容与本项目无关或未提供方案得0分。 | 评审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方案进行评分。 |
| 2、服务保障措施：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保障措施，包含但不限于：进度保障措施、质量保障措施、安全保障措施等。  （1）方案科学合理，有针对性，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且表述清晰有逻辑性的为优得12分；  （2）方案科学合理，有针对性，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且表述清晰有逻辑性，但稍有不足的为良得9分；  （3）方案基本符合项目情况，有针对性但逻辑性和表述有欠缺的为一般得6分；  （4）方案科学合理性不足，或针对性不足，或存在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或表述模糊无逻辑性的为差得3分；  （5）内容与本项目无关或未提供方案得0分。 |
| 3、进度计划方案：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有详细的进度计划，时间安排，能高效完成项目。  （1）方案科学合理，有针对性，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且表述清晰有逻辑性的为优得12分；  （2）方案科学合理，有针对性，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且表述清晰有逻辑性，但稍有不足的为良得9分；  （3）方案基本符合项目情况，有针对性但逻辑性和表述有欠缺的为一般得6分；  （4）方案科学合理性不足，或针对性不足，或存在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或表述模糊无逻辑性的为差得3分；  （5）内容与本项目无关或未提供方案得0分。 |
| 4、企业内部管理制度：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企业内部各项管理制度，人员培训情况  等有关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1）管理制度内容完善，人员培训方式合理、有效，完全满足技术需求的为优得9分；  （2）管理制度内容较完善，人员培训方式较合理、有效，满足技术需求的为良得6分；  （3）管理制度内容、人员培训方式存在瑕疵，基本满足技术需求的为中得3分；  （4）管理制度内容、人员培训方式存在重大问题，不能满足技术需求的为差得1分；  （5）内容与本项目无关或未提供方案得0分。 |
| 3 | 商务部分  （15%） | 企业实力（5分） | 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以合同时间为准），供应商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业绩合同得2.5分，最多得5分。 | 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售后服务方案（10分） |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售后响应时间、上门时间、维修时间、售后人员数量、售后网点分布、售后报修流程、售后回访计划等。  根据以上内容进行评审：  （1）方案科学合理，有针对性，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且表述清晰有逻辑性的为优得10分；  （2）方案科学合理，有针对性，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且表述清晰有逻辑性，但稍有不足的为良得8分；  （3）方案基本符合项目情况，有针对性但逻辑性和表述有欠缺的为一般得6分；  （4）方案科学合理性不足，或针对性不足，或存在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或表述模糊无逻辑性的为差得4分；  （5）内容与本项目无关或未提供方案得0分。 | 评审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方案进行评分。 |

三、无效响应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一）供应商未通过资格性检查或响应文件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

（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竞争性比选。

（四）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按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规定签字、盖章。

（五）供应商的报价高于采购最高限价的。

（六）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七）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八）同一合同项（分包）下的货物，制造商参与竞争性比选的，再委托代理商参与竞争性比选的。

（九）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竞争性比选的。

（十）法律法规和网上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

（十一）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

四、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本次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比选采购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四）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一、比选费用

参与竞争性比选的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比选文件

（一）网上竞争性比选文件由网上比选公告、项目服务需求、项目商务需求、评审程序、标准、无效响应条款和采购终止、供应商须知、合同样本、响应文件格式要求七部分组成。

（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竞争性比选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评审的依据为竞争性比选文件和响应文件（含有效的书面承诺），评审小组判断响应文件对网上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响应，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四）供应商如对采购文件有疑问，必须以书面形式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1个工作日前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要求澄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做出处理或答复。如供应商未提出疑问，视为完全理解并同意本采购文件。一经进入采购程序，即视为供应商已详细阅读全部文件资料，完全理解采购文件所有条款内容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三、比选要求

（一）响应文件

1.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竞争性比选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原则上采用软面订本，同时应编制完整的页码、目录。

2.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和装订，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供应商自定格式。

（二）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竞争性比选。

（三）修正错误

1.响应文件中报价函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函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函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若供应商网上上传的电子档响应文件与现场递交纸质版响应文件不一致，以现场递交纸质版响应文件为准。

评审小组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供应商报价，若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供应商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四）提交纸质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响应文件纸质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应与正本一致，如出现不一致情况以正本为准，电子文档以上传至行采家网站的为准。

2.在响应文件正本中，比选文件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中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 响应文件的密封

（1）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均应密封送达递交响应文件地点，应在封套上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

（2）封套的封口处应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2.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误投、丢失或提前拆封不负责任。

（六）供应商参与人员

各个供应商应当派1-2名代表参与现场竞争性比选，至少1人应为法定代表人或具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授权代表。

四、成交供应商的确认和变更

（一）成交供应商的确认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评审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二）成交供应商的变更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五、成交通知

（一）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二）结果公告发出1个工作日且公示无异议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四）如有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在质疑处理完毕后发出成交通知书。

六、关于质疑和投诉

（一）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收到伤害的，可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提出质疑的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质疑时限、内容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①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②质疑项目的名称、项目号以及竞争性比选项目编号。

③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④事实依据。

⑤必要的法律依据。

⑥提出质疑的日期。

⑦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⑧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质疑答复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其他

（1）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质疑函范本可在财政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

七、采购代理服务费

采购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支付。

八、签订合同

（一）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无论成交供应商领取与否，成交通知书发出时间以成交通知书签发的日期为准）签发后10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提交履约担保后5个工作日内，凭有效凭证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比选文件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竞争性比选文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补遗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三）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 第六篇 合同条款

**重庆市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号： ）

甲方（需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价单位：\_\_\_\_\_\_\_\_\_\_\_\_

乙方（供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量单位：\_\_\_\_\_\_\_\_\_\_\_\_\_

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购销合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商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综合单价 | | 总价 | 交货时间 | 交货地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小写）：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 | | | | | | | |
| 一、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供方提供的商品必须是全新的，完全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供方的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如下：  1、质保期限：  2、保修范围：  3、服务措施：  4、质保期后服务： | | | | | | | |
| 二、随机备品、附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 | | | | | | | |
| 三、交提货方式： | | | | | | | |
| 四、验收标准、方法：  如有异议，请于 日内提出。 | | | | | | | | |
| 五、付款方式： | | | | | | | | |
| 六、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执行，或按双方约定。（采购人应按项目实际情况完整填写） | | | | | | | | |
| 七、其他约定事项：  1.招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投标文件和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需方所在地仲裁机构提请仲裁。  3.本合同一式\_\_份， 需方\_\_份，供方\_\_份，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4.其他： | | | | | | | | |
| 需方：  地址：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 | | | 供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授权代表：  （本栏请用计算机打印以便于准确付款） | | | | |
| 备注： | | | | | | | | |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第七篇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一、经济部分**

（一）报价函

（二）明细报价表

**二、服务部分**

（一）服务响应偏离表

（二）服务方案（格式自定）

**三、商务部分**

（一）商务条款差异表

（二）其他资料（格式自定）

**四、资格条件部分**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四）书面声明（格式）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

注：供应商按“多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社会保险登记证以供应商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

**五、其他应提供的资料**

（一）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

一、经济部分

（一）报价函

**报价函**

（采购人）：

我方收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的竞争性比选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比选。

1.愿意按照竞争性比选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服务，报价为：报价总金额 元（大写： ）。

2.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

3.我方承诺：本次比选的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4.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评审办法。

5.在整个竞争性比选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竞争性比选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

6.我方若成为成交供应商，将按照最终比选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 我方同意按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交纳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的比选保证金（如有）。如果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保证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费（如有）。

8.我方未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供应商（公章）或自然人签署：

地址：

电话： 传真：

网址： 邮编：

联系人：

年 月 日

（二）明细报价表

项目名称：重庆市长生桥中学校2025年教师办公桌椅及文件柜采购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数量** | **单价报价** | **小计** | **备注** |
| 1 | 屏风办公桌 | 94张 | 元/张 | 元 |  |
| 办公椅 | 94把 | 元/把 | 元 |  |
| 2 | 文件柜 | 40个 | 元/个 | 元 |  |
| 3 | 总报价 | | | 元 |  |

注：（1）本表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调整，并逐页盖章。

（2）本项目采取总价包干。本次项目采用人民币报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材料费、服务费、人工费、提供服务所需的各类费用及应缴纳税费等。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

供应商名称（公章）或自然人签署：

年 月 日

二、服务部分

（一）服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服务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二篇 项目服务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应逐条如实填写，“响应情况”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供应商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数值或内容的表述，视为不满足对应条款；

2.本表可扩展。

（二）服务方案（格式自定）

三、商务部分

（一）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商务需求 | 响应情况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篇 项目商务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应逐条如实填写，“响应情况”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供应商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数值或内容的表述，视为不满足对应条款；

2.本表可扩展。

（二）其他资料（格式自定）

四、资格条件部分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 （供应商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电话： 电子邮箱： @ （若授权他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竞争性比选、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电话： 电子邮箱： @ （若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注：

1.若为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不提供此文件。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 （采购人）：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或自然人签署）

年 月 日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明文件（如有）

说明：供应商按“多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社会保险登记证以供应商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

五、其他应提供的资料

（一）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供应商总体情况介绍及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等。

（结束）

## 附件：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编号 |  | | |
| 项目名称 |  | | |
| 供应商名称 | （供应商公章） | | |
| 联系人 |  | 手机 |  |
| 办公电话 |  | 传真 |  |
| E-mail |  | | |
| 单位地址 |  | | |

采购文件售价：500元/份 发售人：天之瓴建设股份有限公司